

相关研究

《10月经济：恢复基础需巩固——10月全国PMI数据解读》2023.10.31  
《整体保持稳定，利润率略有下降——9月工业企业利润数据点评》2023.10.28  
《为何回升？消费上升，库存回补——美国三季度GDP点评》2023.10.28

## 六大亮点——解读中央金融工作会议

### 投资要点：

- 2023年10月30日-31日，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
- 会议强调，金融是国民经济的血脉，是国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加快建设金融强国。在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背景下，本次会议对金融领域的高质量发展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尤其是，金融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质量服务；要全面加强金融监管，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要加强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 风险提示：外部不确定因素的影响

首席经济学家:荀玉根

Tel:(021)23185715

Email:xyg6052@haitong.com

证书:S0850511040006

分析师:梁中华

Tel:(021)23219820

Email:lzh13508@haitong.com

证书:S0850520120001

分析师:孙婷

Tel:(010)50949926

Email:st9998@haitong.com

证书:S0850515040002

分析师:林加力

Tel:(021)23154395

Email:lj12245@haitong.com

证书:S0850518120003

分析师:应稼娴

Tel:(021)23219394

Email:yjx12725@haitong.com

证书:S0850521080001

## 目 录

---

1. 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 .....	3
2. 建设“金融强国” .....	3
3. 金融要提供高质量服务 .....	4
4. 加强监管、防范风险 .....	4
5. 推进金融高水平开放 .....	4
6. 打造现代金融机构和市场体系 .....	5

2023年10月30日-31日，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在北京举行。

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是我国金融领域最高规格的会议。此次会议全面总结了党的十八大以来以来的金融工作，分析金融高质量发展面临的形势，部署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金融工作。我们认为，本次会议有六大亮点值得关注：

## 1. 加强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

在2017年及之前，我国每5年召开一次“全国金融工作会议”，从1997年以来召开过五次。2017年后时隔6年，今年再次召开，并升格为“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从“全国”到“中央”，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会议强调，加强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是做好金融工作的根本保证。根据今年3月的党和国家机构改革方案，中央金融委员会、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组建。本次会议表示，要完善党领导金融工作的体制机制，发挥好中央金融委员会的作用，做好统筹协调把关。发挥好中央金融工作委员会的作用，切实加强金融系统党的建设。同时，会议提到发挥好地方党委金融委员会和金融工委的作用，落实属地责任。

要坚持政治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标准，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金融干部人才队伍。要在金融系统大力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持诚实守信、以义取利、稳健审慎、守正创新、依法合规。要加强金融法治建设，及时推进金融重点领域和新兴领域立法，为金融业发展保驾护航。

## 2. 建设“金融强国”

会议强调，金融是国民经济的血脉，是国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要加快建设金融强国，全面加强金融监管，完善金融体制，优化金融服务，防范化解风险，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推动我国金融高质量发展，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有力支撑。会议首次指出了“金融强国”的概念，足见中央对金融领域的重视。

对未来的工作要求，会议指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做好金融工作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加快建设金融强国为目标，以推进金融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金融队伍的纯洁性、专业性、战斗力为重要支撑，以全面加强监管、防范化解风险为重点，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不断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金融需求，不断开创新时代金融工作新局面。

在过去的工作总结中，会议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金融系统有力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为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了重要贡献。强调必须坚持党中央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坚持把防控风险作为金融工作的永恒主题，坚持在市场化法治化轨道上推进金融创新发展，坚持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坚持统筹金融开放和安全，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这些实践成果、理论成果来之不易。

但同时，会议也提到，要清醒看到，金融领域各种矛盾和问题相互交织、相互影响，有的还很突出，经济金融风险隐患仍然较多，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质效不高，金融乱象和腐败问题屡禁不止，金融监管和治理能力薄弱。金融系统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胸怀“国之大者”，强化使命担当，下决心从根本上解决这些问题，以金融高质量发展助力

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

### 3. 金融要提供高质量服务

对于今后的具体金融工作，会议指出，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金融要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高质量服务。要着力营造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切实加强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优质金融服务。

首先，货币政策要保持稳健性，更加注重做好跨周期和逆周期调节，充实货币政策工具箱。我们认为，这明确了未来几年我国要坚持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融资成本持续下降，保持货币信贷总量适度、节奏平稳。

其次，货币政策的“结构”同等重要。会议表示，要优化资金供给结构，把更多金融资源用于促进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和中小微企业，大力支持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确保国家粮食和能源安全等。盘活被低效占用的金融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进一步明确未来金融业在优化经济结构中的五个重要发力点，充分体现了“高质量”特征。

整体来说，在金融服务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本次会议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 4. 加强监管、防范风险

本次会议强调要全面加强金融监管，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在金融监管方面，要切实提高金融监管有效性，依法将所有金融活动全部纳入监管，全面强化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持续监管，消除监管空白和盲区，严格执法、敢于亮剑，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

在风险处置和防范方面，不仅提出要关注地方债务、房地产企业、中小金融机构、金融市场、外汇市场几个重点领域，还表示要建立健全长效机制。

具体的，要及时处置中小金融机构风险；建立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建立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优化中央和地方政府债务结构。

对于房地产领域，要健全房地产企业主体监管制度和资金监管，完善房地产金融宏观审慎管理，一视同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合理融资需求，因城施策用好政策工具箱，更好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加快保障性住房等“三大工程”建设，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此外，还要加强外汇市场管理，保持人民币汇率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

会议还强调，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要把握好权和责的关系，**健全权责一致、激励约束相容的风险处置责任机制**；把握好快和稳的关系，在稳定大局的前提下把握时度效，扎实稳妥化解风险，**坚决惩治违法犯罪和腐败行为，严防道德风险**；对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健全具有硬约束的金融风险早期纠正机制。

### 5. 推进金融高水平开放

会议指出，要着力推进金融高水平开放，确保国家金融和经济安全。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稳步扩大金融领域制度型开放，提升跨境投融资便利化，吸引更多外资金机构和长期资本来华展业兴业。近几年，金融行业的开放程度在不断加深，我们认为后续会进一步得到强化。

会议还指出，增强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竞争力和影响力，巩固提升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 6. 打造现代金融机构和市场体系

本次会议强调，要着力打造现代金融机构和市场体系，疏通资金进入实体经济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更好发挥资本市场枢纽功能，**推动股票发行注册制走深走实，发展多元化股权融资，大力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培育一流投资银行和投资机构。**促进债券市场高质量发展。完善机构定位，**支持国有大型金融机构做优做强，当好服务实体经济的主力军和维护金融稳定的压舱石，严格中小金融机构准入标准和监管要求，立足当地开展特色化经营，**强化政策性金融机构职能定位，发挥保险业的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功能。强化市场规则，打造规则统一、监管协同的金融市场，促进长期资本形成。健全法人治理，完善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企业制度，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拓宽银行资本金补充渠道，**做好产融风险隔离。

**会议强调要更好发挥资本市场枢纽功能，推动注册制走深走实。**我们认为，自 2019 年注册制改革试点以来，IPO 项目数量和规模稳步提升，2019-2023 年 10 月末，A 股 IPO 数量为 203、432、524、428 家、275 家，规模为 2532、4779、5426、5869、3321 亿元，我国优质企业的融资渠道已得到明显拓宽。尤其是部分成长型的新兴产业公司，在过去核准制的标准下无法满足上市要求，而注册制更加灵活的上市标准为此类优质公司打开了融资通道。随着注册制逐步走深走实，我国直接融资比重有望持续提升，企业融资成本有望持续下降。我们认为，券商作为资本市场重要的中介机构，在受益于资本市场发展的同时，也需要充分尽到中介方的职责，努力协助提升上市公司质量、为资本市场的发展提供支持、并努力成为一流的投资银行。

**会议强调发挥保险业的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功能。**我们认为，保险保障应坚持“保险姓保”，为个人、企业、社会提供全流程的风险保障。一方面，继续丰富在人身健康、财富管理等领域的产品供给，积极参与个人养老金市场发展，满足群众长期养老储蓄需求；另一方面，推动产品创新，拓展服务范围，为重大科技创新、关键民生项目等提供有效保障。资金运用方面，近期监管部门陆续出台多项政策，优化保险公司偿付能力评估标准，落实财政部对保险机构长期考核机制，有利于推动保险资金在稳定资本市场、支持实体经济和服务国家重大战略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

**风险提示：外部不确定因素的影响**

## 信息披露

### 分析师声明

荀玉根	策略研究团队
梁中华	宏观经济研究团队
孙婷	银行业，非银行金融行业
林加力	银行业
应稼娴	宏观经济研究团队

本人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和信息均来自市场公开信息，本人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清晰准确地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特此声明。

### 法律声明

本报告仅供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波动。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及推测不一致的报告。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报告所载的信息、材料及结论只提供特定客户作参考，不构成投资建议，也没有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要。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海通证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投资银行服务或其他服务。

本报告仅向特定客户传送，未经海通证券研究所书面授权，本研究报告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方式制作任何形式的拷贝、复印件或复制品，或再次分发给任何其他人，或以任何侵犯本公司版权的其他方式使用。所有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记及标记。如欲引用或转载本文内容，务必联络海通证券研究所并获得许可，并需注明出处为海通证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文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和删改。

根据中国证监会核发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证券投资咨询业务。